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对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问询函的专项说明

信会师函字[2022]第 ZF224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部出具的对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医疗”或“公司”）《关于对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 267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的要求，我们作了认真核查，现就问询函中提及的问题回复如下：

（除特殊注明外，本报告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关于年报问询函“1、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你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为无法判断建华医院原董事长梁喜才涉嫌职务侵占一案对公司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强调事项为公司就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信国际”）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计提预计负债 1.30 亿元，并于资产负债表日后达成和解协议。因无法判断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建华医院原董事长梁喜才涉嫌职务侵占一案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可能产生的影响，年审会计师对你公司出具的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亦为保留意见。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说明梁喜才涉嫌职务侵占案件的最新进展情况，是否存在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如是，请及时做出风险提示。（2）建华医院于资产负债表日后与宝信国际关于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达成和解，并签署《和解协议》。请你公司结合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所涉金额、《和解协议》款项支付约定、截至目前款项支付进展等，详细说明《和解协议》支付约定是否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利益，以前年度公司就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计提预计负债是否充分，相关会计处理是否恰当，协议约定款项目前是否按约支付。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

公司回复：

（一）说明梁喜才涉嫌职务侵占案件的最新进展情况，是否存在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如是，请及时做出风险提示。

2022年5月24日，诸暨市人民法院对梁喜才案件作出一审判决，判决结果如下：

1、被告人梁喜才犯职务侵占罪，判处有期徒刑七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五十万元；犯虚开发票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五万元；犯挪用资金罪，判处有期徒刑四年；犯背信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二十万元。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十二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七十五万元（刑期从判决执行之日起计算。判决执行以前先行羁押的，羁押一日折抵刑期一日，即自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一日起至二〇三二年七月二十四日止）；

2、责令被告人梁喜才退赔被害单位经济损失人民币2,090万元；

3、诸暨市公安局扣押的摩托设备中，已查明系建华医院所有的101台摩托设备依法发还被害单位；其余摩托设备由公安机关依法发还当事人；扣押在案的梁喜才的手机，从李松雪处扣押银行卡四张、笔记本电脑一台、平板电脑一台、手机一只，从张丽处扣押的电脑硬盘一只，在提存数据后予以发还当事人。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接到判决书的第二日起十日内，通过本院或者直接向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公司于2020年1月恢复对建华医院的控制后，对建华医院的人、财、物、业务等方面进行了梳理整顿。目前，公司能够对建华医院实施有效管控，建华医院的经营管理活动平稳有序，梁喜才案件不会对公司管控建华医院和建华医院自身的经营管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待法院判决生效后，公司将根据判决书的执行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二）建华医院于资产负债表日后与宝信国际关于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达成和解，并签署《和解协议》。请你公司结合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所涉金额、《和解协议》款项支付约定、截至目前款项支付进展等，详细说明《和解协议》支付约定是否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利益，以前年度公司就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计提预计负债是否充分，相关会计处理是否恰当，协议约定款项目前是否按约支付。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就相关纠纷案签署《和解协议》情况说明

（1）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就（2021）陕民终451号《民事判决书》签署《和解协议》

2017年9月，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BX-2017238），并与北京远程视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委托购买协议（三方）》（合同编号：BX-2017238-E），开展了融资租赁交易。后产生融资租赁交易纠纷，由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9月28日针对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远程视界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作出终审判决《民事判决书》（（2021）陕民终451

号)。2021年12月，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协商一致进行和解，在建华医院按照《和解协议》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款项的前提下，宝信国际同意将终审判决确认的建华医院所有应付宝信国际款项（总额截止2021年12月2日共计人民币81,069,181.50元）调整为共计人民币62,698,987.50元。

（2）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就（2021）陕民终428号《民事判决书》签署《和解协议》

2017年9月，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BX-2017237），并与北京远程中卫妇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委托购买协议（三方）》（合同编号：BX-2017237-E），开展了融资租赁交易。后产生融资租赁交易纠纷，由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9月28日针对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远程妇科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作出终审判决《民事判决书》（（2021）陕民终428号）。2021年12月，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协商一致进行和解，在建华医院按照《和解协议》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款项的前提下，宝信国际同意将终审判决确认的建华医院所有应付宝信国际款项（总额截止2021年12月2日共计人民币20,592,644.75元）调整为共计人民币15,927,955.88元。

（3）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就（2021）陕01民终20462号《民事判决书》签署《和解协议》

2017年10月，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BX-2017236），并与北京远程心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委托购买协议（三方）》（合同编号：BX-2017236-E），开展了融资租赁交易。后产生融资租赁交易纠纷，由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2年1月25日针对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远程心界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作出终审判决《民事判决书》（（2021）陕01民终20462号）。2022年3月，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协商一致进行和解，在建华医院按照《和解协议》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款项的前提下，宝信国际同意将终审判决确认的建华医院所有应付宝信国际款项（总额截止 2022年1月5日共计人民币14,520,381.28元）调整为共计人民币11,127,330.14 元。

（4）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就（2021）陕01民终20463号《民事判决书》签署《和解协议》

2017年10月，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BX-2017239），并与北京远程金卫肿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委托购买协议（三方）》（合同编号：BX-2017239-E），开展了融资租赁交易。后产生融资租赁交易纠纷，2022年1月25日由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针对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远程肿瘤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作出《民事判决书》（（2021）陕01民终20463号）。2022年3月，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协商一致进行和解，在建华医

院按照《和解协议》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款项的前提下，宝信国际同意将终审判决确认的建华医院所有应付宝信国际款项（总额截止2022年1月5日共计人民币13,228,906.64元）调整为共计人民币 10,077,443.32元。

上述《和解协议》均约定，建华医院履行完毕《和解协议》项下义务，视为终审判决确立的建华医院义务已经完成，《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建华医院义务亦已经完成，建华医院保留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以及向检察机关申请检察建议或者抗诉的权利。公司于2022年3月21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和解协议相关议案。截至目前，建华医院累计向宝信国际支付和解款项7,562.42万元。

## 2、《和解协议》支付约定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利益

法院针对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上述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作出的终审判决，驳回了建华医院的所有诉讼请求，维持了原审判决，根据原审法院作出的一审判决结果显示，该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建华医院需要支付宝信国际相关款项。若建华医院未按前述判决确定的内容履行付款义务，医院可能面临被强制执行的风险，将会对建华医院造成严重的不良影响。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签署上述《和解协议》：首先，《和解协议》在正常履行的情况下，建华医院不会因被申请强制执行而遭受重大负面影响，《和解协议》有利于保障建华医院作为医疗机构的稳定运营；其次，在法院判决建华医院应付金额的基础上，《和解协议》对相关应付金额进行了一定幅度的减免，这在一定程度上有助于减少建华医院的损失。

此外，根据《和解协议》约定，建华医院保留了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以及向检察机关申请检察建议或者抗诉的权利。公司已于2022年5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公司于2022年5月10日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受理通知书》（（2022）最高法民申440号、（2022）最高法民申441号），最高人民法院已同意对建华医院提交的以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北京远程视界眼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远程中卫妇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为被申请人的关于融资租赁合同纠纷的进行立案审查。

综上，在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合同纠纷案件的法院判决已经生效的情况下，《和解协议》支付约定有助于减少经济损失、保障建华医院的稳定运营，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利益。

## 3、公司以前年度计提预计负债情况说明

2019年报，公司根据律师的法律意见，计提预计负债共计7,010.01万元。2020年报，根据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后一审判决及西安市莲湖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情况，并咨询律师的意见后，公司对逾期利息补提预计负债4,330.91万元，累计计提11,340.92万元。2021年报，公司根据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和陕

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情况，对逾期利息补提预计负债 1,701.16 万元，累计计提 13,042.08 万元。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根据法院判决共计提预计负债金额为 13,042.08 万元，具体金额（单位：万元）如下：

序号	案件	租金	利息	律师费	反诉费/案件受理费	应赔付合计
1	(2021) 陕民终 451 号	4,411.71	3,758.48	8.00	13.17	8,191.36
2	(2021) 陕民终 428 号	1,113.92	954.26	8.00	4.40	2,080.58
3	(2021) 陕 01 民终 20462 号	766.40	676.08	0.40	6.63	1,449.51
4	(2021) 陕 01 民终 20463 号	685.58	628.03	0.40	6.62	1,320.63
	合计	6,977.61	6,016.85	16.80	30.82	13,042.08

综上，公司就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计提预计负债合计 13,042.08 万元，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签署的和解协议款项总额为 9,983.17 万元，以前年度计提预计负债依据充分，相关会计处理恰当。

#### 4、协议约定款项支付情况

根据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签署的和解协议，建华医院应支付的《和解协议》款项合计为 9,983.17 万元，截至目前，建华医院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和解协议》款项，具体支付情况（单位：万元）如下：

付款日期	(2021) 陕民终 451 号《和解协议》支付金额	(2021) 陕民终 428 号《和解协议》支付金额	(2021) 陕 01 民终 20462 号《和解协议》支付金额	(2021) 陕 01 民终 20463 号《和解协议》支付金额	按期支付金额合计
2021 年 12 月 17 日	1,880.97	477.84	/	/	2,358.81
2022 年 1 月 20 日	626.99	159.28	/	/	786.27
2022 年 2 月 20 日	626.99	159.28	333.82	302.32	1,422.41
2022 年 3 月 20 日	626.99	159.28	111.27	100.77	998.31
2022 年 4 月 20 日	626.99	159.28	111.27	100.77	998.31
2022 年 5 月 20 日	626.99	159.28	111.27	100.77	998.31
合计	5,015.92	1,274.24	667.63	604.63	7,562.42

### 会计师回复

1、针对梁喜才涉嫌职务侵占一案，在出具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时，由于公司尚未收到梁喜才职务侵占案件的最终判决结果，年审会计师向公司诉讼代理律师函证，律师回复称“该案正在诸暨市人民法院审理过程中，2022 年 2 月 17

日至 18 日已开庭，目前尚未审结。根据《律师办理刑事案件规范》第三十七条之规定，我所不方便披露刑事案件相关案情，最终以法院公开判决表述为准。”，由于向公司诉讼代理律师函证后仍未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故就上述事项年审会计师对公司 2021 年年报发表了保留意见，如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一）所述，创新医疗于 2019 年 4 月收到浙江省诸暨市公安局出具的《立案决定书》，创新医疗全资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华医院”）原董事长梁喜才涉嫌职务侵占已被立案侦查，目前该案正在诸暨市人民法院审理中，尚未审结。创新医疗管理层无法判断上述案件可能产生的影响。因此，我们无法就该事项对创新医疗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同时，由于无法判断该事项对创新医疗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可能产生的影响，年审会计师对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2、针对宝信国际相关诉讼事项预计负债的计提，我们实施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审计程序：

（1）获取子公司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签订的融资租赁协议，查阅公司履约义务；

（2）获取上述诉讼事项相关的起诉书、反诉书、判决书等诉讼文件，检查公司在诉讼中应履行的义务；

（3）获取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签订的和解协议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文件，并查看相关和解款项的支付凭证；

（4）与公司诉讼代理律师沟通讨论并函证，获取其关于宝信国际相关诉讼案件的法律意见；

（5）与公司管理层、治理层进行沟通，了解其关于宝信国际相关诉讼事项预计负债计提的依据和方法。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就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的整体公允反映而言，年审会计师未发现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诉讼事项相关预计负债金额存在不合理的情况，截止目前，协议约定款项已按约支付。由于宝信国际相关诉讼事项具有不确定性且影响重大，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提请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与该事项相关的披露。

**二、关于年报问询函“2、2019 年至 2021 年，你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8.72 亿元、7.24 亿元、7.12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分别为-11.50 亿元、-3.15 亿元、-1.05 亿元，连续三年为负，毛利率分别为 7.92%、3.63%、6.30%，期末在职员工数量分别为 3,587 人、3,251 人、2,640**

人。请你公司：（1）结合主营业务开展情况、市场需求、实际经营情况等，详细说明公司近三年营业收入持续下滑、净利润连续为负、在职员工数量持续减少的具体原因。（2）结合公司主营业务市场竞争力、成本管控情况、期间费用等，详细说明你公司毛利率持续较低的原因。（3）请结合问题（1）（2）的回复，说明你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你公司拟采取改善经营业绩、提高毛利率的具体措施。请年审会计师就问题（3）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结合主营业务开展情况、市场需求、实际经营情况等，详细说明公司近三年营业收入持续下滑、净利润连续为负、在职员工数量持续减少的具体原因

1、公司近三年营业收入持续下滑、净利润为负的原因

2019年，公司原副总裁兼建华医院院长梁喜才因涉嫌经济犯罪被公安机关立案调查，梁喜才通过煽动不明真相员工在医院院区内聚众闹事并向网络媒体传播的方式对抗调查、拒绝上市公司管控，造成医院社会形象受损、医护团队人心浮动、银行提前收贷等多方面不良影响，进而导致建华医院营业收入受负面因素影响而出现下滑，部分应收账款因无法收回而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予以核销，主要系建华医院下属子公司齐齐哈尔泰瑞通经贸有限公司对肇东市第一建筑公司职工医院的设备销售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418.50 万元，对黑龙江利浦斯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设备销售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348.21 万元。同时，因建华医院在与宝信国际的融资租赁纠纷案中一审败诉，建华医院计提了相应的预计负债；加之建华医院募投项目老年护理院主体大楼在报告期内投入使用导致折旧费用增加等因素的影响，致使建华医院 2019 年度经营业绩下滑。

康华医院募投项目完工投入使用导致折旧费用增加，加上人力成本增加因素的影响，2019 年净利润下滑。福恬医院受竞争加剧及当地医保政策变化影响，2019 年度营业收入下降，整体经营亏损。公司根据三家医院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并结合评估机构的专业判断，计提商誉减值 89,102.23 万元。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 87,219.74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4,999.38 万元。

2020 年，新冠疫情的爆发对整个医疗卫生体系产生了极大的冲击，出于防控疫情工作的需要，为防止疫情在院内传播，公司下属医院都对门诊患者和住院患者进行了严格的排查限制，导致门诊人次和住院人数均明显下降，而普通患者基于自我保护的需要，也尽可能不去或少去医院就诊。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2020 年公司对康华医院计提 10,683.30 万元商誉减值准备，建华医院对其子公司

明珠医院计提 2,013.43 万元商誉减值准备，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共计 12,696.73 万元。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 72,424.30 万元，同比下降 16.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450.19 万元。

2021 年，在新冠疫情影响范围总体可控的情况下，医疗服务行业的运营状况在总体上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恢复，但是新冠疫情短期内也难以彻底结束，疫情对我国社会经济影响的负面影响短期内也难以迅速消除。此外，医保付费制度的改革由试点转向全面推进，对医院运营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更严格的要求，给医疗服务行业带来了持续的经营压力。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 71,151.55 万元，同比下降 1.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522.59 万元。

公司 2020 年和 2021 年净利润均为亏损，但亏损规模呈下降趋势。

## 2、在职员工数量持续减少的具体原因说明

2019 年-2021 年，公司下属建华医院（包含明珠医院）、康华医院、福恬医院员工数量情况如下：

年份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建华医院员工数量	2,642	2,389	1,731
康华医院员工数量	787	738	730
福恬医院员工数量	126	84	119

由上表数据可以看出，近三年康华医院和福恬医院员工数量基本稳定，建华医院（包含明珠医院）员工数量波动较大。

由于建华医院员工数量相对过多，与其经营规模不匹配，导致其人均产值偏低；同时，建华医院受所在地疫情形势不断出现反复情况的影响，经营压力较大。故建华医院近两年对业务组织结构重新进行了调整，对部分科室进行了优化整合。因此 2019 年-2021 年期间，虽然建华医院员工有进有出，但总体而言员工数量持续减少。通过近两年的调整，建华医院减员增效的积极效果已初步显现。

## （二）结合公司主营业务市场竞争力、成本管控情况、期间费用等，详细说明你公司毛利率持续较低的原因

公司是一家以提供医疗服务为主营业务的上市公司。目前，公司下属建华医院、康华医院、福恬医院和明珠医院等 4 家医疗机构。2019 年至 2021 年，建华医院营业收入占公司总的营业收入比例维持在 60%左右，康华医院营业收入占公司总的营业收入比例维持在 30%-40%，福恬医院和明珠医院营业收入均占比较小。建华医院毛利率近三年持续偏低，康华医院近三年毛利率持续下降，由于建华医院和康华医院营业收入占比较大，综合影响导致公司整体毛利率持续较低。具体原因主要有以下因素：



1、疫情的影响：近两年来疫情形势不断反复，医院在保证正常运营的同时，还需要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防疫设施的建设、防疫人手的增加以及防疫物资的储备，使得医院经营成本增加，增加了医院的经营压力。疫情的发生也在改变老百姓的看病习惯，为减少感染机率，大多非必要不去医院，加上公司下属医院的部分患者主要来源于周边地区，区域性防控措施的影响导致跨地区就诊患者减少。

2、医疗制度改革：公司下属医院开展的业务基本上都是医保结算范围内的项目，受国家医保政策改革的影响较大，自费项目占比小。近几年来国家大力度持续推进医疗制度改革，尤其是医保结算支付制度的改革，给大部分医院都带来了较大的经营压力。而国家对药品、耗材集中采购制度的推行，使得药品、耗材大幅降价，医院的收费价格降低，一定程度上压缩了收入的提升空间。

3、市场竞争：国内医疗市场格局以公立医院为主导民营医院为辅，公立医院在体制方面的优势，使其在政策倾向、资金支持、审批用地、人才储备、医疗技术、品牌口碑都比民营医院更有优势，能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公司下属医院作为民营医院在专业人才、医疗技术水平上市场竞争力相对要弱。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见效较缓：2019年，公司募集资金建设项目建华医院老年护理院、康华医院二期住院楼相继建成投入使用以来。由于疫情的发生以及市场原因，产能未能充分利用，经营情况不及预期，相关的折旧、能耗、维护成本增加。

5、人工成本及设备投入折旧：一方面，医院的工作主要是临床科室医技人员的技术服务，人工薪酬成本构成医院的主要成本，为保持相对有吸引力的薪酬体系，确保业务技术骨干的稳定，医院员工薪酬随着市场薪酬水平的提升逐年稳步上升。另一方面公司下属医院为提高医疗诊断技术，近几年医疗设备的更新投入，增加了设备的折旧成本。

综上所述，公司近三年由于多项因素的叠加，收入水平下降，成本费用上升，导致毛利率持续较低，净利润下降。针对经营中存在的不足之处，公司将多措并举努力提升医院的运营管理水平，通过优化科室结构，优化人员配置，加强财务管理等措施，压缩不必要的成本费用支出，开源节流，提质增效，提高毛利率，增强盈利能力。

**（三）请结合问题（一）（二）的回复，说明你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你公司拟采取改善经营业绩、提高毛利率的具体措施**

## 1、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的说明

2021年，建华医院（含明珠医院）实现营业收入39,987.93万元，占公司2021年营业收入总额的56.20%，虽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9,482.78万元，亏损金额依然较大，但是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5,069.57万元，主营业务经营业绩较去年同比实现减亏60.79%，经营形势得到一定程度的改善。康华医院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29,268.58万元，占公司2021年营业收入总额的41.14%，较去年同比上升3.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74.48万元。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98,980.82万元，流动资产为94,002.04万元，其中货币资金22,571.08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募集资金理财）57,404.17万元，流动负债34,596.89万元，负债合计56,526.85万元，总体不存在资金短缺风险。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为正值，资产负债率为22.11%，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总体较好。

面对目前的困难，公司下属各医院切实贯彻“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时刻紧绷疫情防控这根弦，继续强化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同时，公司下属医院一方面积极适应环境变化，主动学习领会新的医保结算支付规定，提升医疗技术水平，为患者提供更好的服务；另一方面精细化管理，积极挖掘内部潜力，开源节流，提质增效，提高营运能力。公司将针对性地采取有效措施，努力改善下属医院的经营状况，建华医院、明珠医院和福恬医院力争实现进一步减亏目标，康华医院力争实现盈利增长目标。

综上，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2、拟采取改善经营业绩、提高毛利率的具体措施

为改善经营业绩、提高业务毛利率，公司针对下属医院的经营现状，在加强成本费用管控的同时，主要采取了以下具体措施：

### （1）建华医院（含明珠医院）

2022年初，为进一步加强业务经营、提高日常工作的管理效率，公司对建华医院管理团队进行了重新调整。新管理团队接手工作后，采取了多种措施提质增效，主要措施包括：对医院科室重新进行了定岗定编，提高医院业务、行政、后勤管理水平；将各科室的护理人员纳入院护理部统一调配，杜绝人力资源浪费；将全院医疗设备统一纳入设备科进行管理，共享设备按临床科室需要排期使用，专用设备医院根据需要调拨使用，以最大限度地提高设备使用率；同时，对长期亏损的业务单位制订了关停并转计划，在及时止损的同时，有效盘活存量资产。

### （2）康华医院

受医保支付制度改革、募投项目折旧和人力成本上升等主要因素的影响，康华医院近两年增收不增利。同时，由于海宁地区2022年上半年多次出现疫情反复，康华医院正常的业务经营也受到了较大影响。针对上述情况，康华医院一方

面严把疫情防控关口，有效确保了医院在疫情期间保持营运，并为周边居民及时提供药品外送服务，有效提升了康华医院的社会形象；另一方面，加强对医保支付新政的培训学习力度，最大限度减少医保扣费情况的出现，并积极开展非医保类新项目，发展健康保健类、中医治未病类项目，在高端体检、口腔、医疗美容、治未病等方面业务，赋予医院发展新动力。

### （3）福恬医院

2021年第四季度，福恬医院完成了新园区的搬迁工作。虽然新院区地理位置良好、基础设施完善、就医环境舒适，但运营成本也相对较高，只有不断扩大营业收入才能有效摊薄固定成本。一方面，福恬医院通过与江苏省中医院溧阳分院、溧阳市人民医院建立协作关系，邀请专家定期来院进行诊疗的方式，提升医院对患者的技术服务能力，另一方面，福恬医院充实扩大了市场运营团队，加大医院的对外宣传推广力度，努力增加各项业务收入。

### （4）供应链整合

公司去年收购的鸿润医药，主要承担公司下属医院的供应链整合工作。2022年，鸿润医药将重点做好建华医院的供应链体系整合工作，通过发挥医药流通企业的专业优势，在保障医院药品、耗材正常供应的前提下，压减采购成本，提高业务利润空间。

### 会计师回复：

针对公司上述情况，我们实施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审计程序：

- 1、获取公司财务报表，了解公司资产、负债、营业收入、净利润等情况，并了解公司职工人数、经营活动等情况；
- 2、了解公司所属行业及所在区域的竞争情况，并分析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 3、完成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的问卷。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就财务报表的整体公允反映而言，我们未发现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关于年报问询函“5、年报显示，你公司 2021 年分季度净利润分别为 -2,405.36 万元、212.81 万元、-1,409.17 万元、-6,920.86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88.84 万元、1,255.12 万元、4,451.32 万元、-380.57 万元。请结合业务特点、经营安排以及营业收入、费用的确认时点和政策等，说明各季度净利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波动的原因，以及各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公司回复：

### （一）公司 2021 年各季度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139.21	20,665.84	16,595.32	17,751.18
营业成本	14,825.19	19,257.33	14,717.09	17,73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05.36	212.81	-1,409.17	-6,920.86
非经常性损益	170.94	470.35	311.31	-2,302.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76.30	-257.53	-1,720.47	-4,618.16

公司一季度、三季度和四季度营业收入相对稳定，二季度因公司医院所在地疫情控制较好，门诊住院量有所上升，营业收入增加。全年分季度看，二季度、四季度净利润波动较大，主要受以下因素影响：

1、公司二季度收到陈夏英支付的股权转让尾款，公司针对此债权计提的 745.93 万元坏账准备全部转回，同时收到陈夏英支付的珍珠资产股权转让款项利息 705.74 万元，以上两项合计增加二季度利润 1,451.67 万元；

2、四季度净利润下降较多，主要是由于以下因素影响：（1）公司计提绩效工资 300 万元；（2）2021 年 10 月，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就建华医院与铁岭金帝建设施工合同纠纷案作出一审判决，建华医院根据判决结果对铁岭金帝诉讼计提预计负债 2,358.24 万元；（3）康华医院四季度计提绩效工资 588 万元；（4）福恬医院新大楼因 2021 年 10 月起投入使用，导致折旧摊销增加 156.40 万元。以上因素综合影响，导致四季度利润减少了 3,402.64 万元。

以上因素影响了净利润，但未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二）公司 2021 年各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509.07	16,977.02	20,956.85	18,197.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7.36	516.52	892.53	290.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96.43	17,493.54	21,850.71	18,486.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06.43	7,081.45	6,897.07	5,997.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77.51	7,812.83	8,631.18	8,460.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2.23	560.08	345.59	306.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9.10	784.07	1,525.54	4,102.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85.27	16,238.42	17,399.39	18,867.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8.84	1,255.12	4,451.32	-380.57

公司一季度、二季度和四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现金以及各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相对较稳定，三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现金和四季度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相对较高。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在各季度间波动较大，主要受到一季度支付 2020 年度已计提未支付的绩效工资、三季度医保回款以及四季度支付和解款项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1、一季度支付 2020 年度已计提未支付的绩效工资 1,309.89 万元，导致当季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2、三季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较高，主要是由于医保回款波动造成，其中：康华医院 7 月份收到了 5 月份的市级医保 1,257.32 万元；建华医院 9 月份因县医保统筹支付政策调整，收到县医保清欠款项 747.45 万元，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了 2,004.77 万元；

3、四季度，建华医院根据 2021 年 12 月与宝信国际签订的《和解协议》支付和解协议款项 2,358.81 万元，支付南通工泰纠纷款 430.00 万元，导致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2,788.81 万元。

以上因素影响了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但未影响净利润。

综上所述，若剔除上述影响因素的影响，公司各季度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不大，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 **会计师回复：**

针对公司上述情况，我们实施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审计程序：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本期各月度收入、成本、毛利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程序；

3、检查主要客户的合同，确定与收货或服务及退货权或退款权有关的条款，并评价创新医疗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4、按照抽样原则选择报告年度的样本，检查其销售合同、发票、收款凭证及医疗服务记录等资料，检查创新医疗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

5、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创新医疗的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6、按照抽样原则选择客户样本，函证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入金额；

7、获取或编制成本费用明细表，复核加计是否正确，并与报表数、总账数及明细账合计数核对是否相符；

8、计算分析成本费用中各项目发生额及占成本费用总额的比率，将本期、上期成本费用各主要明细项目作比较分析，判断其变动的合理性；

9、按照抽样原则选取样本，核对合同、审批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成本费用是否真实发生；

10、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成本费用发生情况，选取样本，核对合同、审批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成本费用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11、获取公司年度现金流量表，并对其编制过程进行复核。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就财务报表的整体公允反映而言，我们未发现公司营业收入、成本费用的确认及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存在不合理的情况。

四、关于年报问询函“6、年报显示，2021年末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38 亿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5,432.78 万元。请你公司结合应收账款信用政策、账龄结构、截至目前回款情况、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等，说明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公司销售信用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为患者提供医疗服务收取的费用，其中患者个人承担部分采取预收款项后再提供医疗服务的经营模式，医保承担部分按照当地医保结算政策进行结算，公司信用政策未发生改变。

**（二）公司期末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

账龄	应收账款余额	余额占比（%）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0,766,076.19	58.66	4,038,303.80	5.00
1至2年	5,582,998.77	4.05	1,116,599.75	20.00
2至3年	4,331,316.91	3.15	2,165,658.46	50.00
3年以上	47,007,240.88	34.14	47,007,240.88	100.00
合计	137,687,632.75	100.00	54,327,802.89	

**（三）公司期末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

截止2022年4月30日，公司期末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金额为4,982.80万元，占期末应收账款净额的62.28%，期后回款情况与上年持平，其中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的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已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期后回款金额
海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4,446,832.54	1,222,341.63	23,224,490.91	19,924,039.35
肇东市第一建筑公司职工医院	14,185,000.00	14,185,000.00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已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期后回款金额
黑龙江利浦斯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3,482,085.33	13,482,085.33		
富裕县基本医疗保险经办服务中心	6,974,104.34	348,705.22	6,625,399.12	3,010,838.54
齐齐哈尔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6,016,096.56	300,804.83	5,715,291.73	6,016,096.56
合计	65,104,118.77	29,538,937.01	35,565,181.76	28,950,974.45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比例较低，主要系：1) 医保款项尚未进行年度结算，部分预留款项暂未回款；2) 子公司建华医院医保垫付款项结算单位富裕县基本医疗保险经办服务中心、克山县基本医疗保险经办服务中心、依安县基本医疗保险经办服务中心、齐齐哈尔市梅里斯达斡尔族区医疗保障局、甘南县医疗保险经办服务中心等县医保回款不及时所致。

#### (四) 同行业信用组合坏账计提政策对比

项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宜华健康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国际医学	5.00%	10.00%	20.00%	50.00%	50.00%	100.00%
*ST 恒康	5.00%	15.00%	30.00%	50.00%	80.00%	100.00%
创新医疗	5.00%	2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较同行业可比公众公司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更加谨慎，体现了谨慎性原则。

#### (五) 公司催收政策

公司制定了明确的应收账款催收政策，应收医保款项由医保科人员定期与医保局沟通，应收其他款项，由财务人员定期与业务员联系，由业务员与对方单位进行定期催收，并将款项催收情况纳入绩效考核。如有客户货款出现重大回款风险时，必要时公司聘请法律顾问，采取法律手段维护公司合法权益。

综合上述情况，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未发生变动，期末坏账准备系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坏账计提政策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合理、谨慎。

#### 会计师回复：

针对公司上述情况，我们实施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审计程序：

1、了解管理层与信用控制、账款回收和评估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评价这些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分析确认企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预期信用损失率和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判断等，将公司的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政策与可比同行的计提政策对比分析；

3、根据抽样原则，检查与应收款项余额相关的销售合同、发票、收款凭证及医疗服务记录，评价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账龄区间划分是否恰当；

4、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后收到的回款；

5、按照抽样原则选择样本发送应收账款函证；

6、分析无法收回而需要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就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在所有重大方面计提充分。**

特此说明。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对创新医疗管理有限公司的 2021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之签章页）

签字注册会计师：

\_\_\_\_\_

李勇平

\_\_\_\_\_

李晶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 年 5 月 27 日